

隐患排除,北纬46°的“草原味道”更纯正了

亮点

□本报记者 沈静芳
通讯员 李玲慧 周冬雪

作为全国首个现代畜牧业实验区,北纬46°的清风每每拂过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的2600万亩优质草场,都会带来阵阵“草原味道”。这些来自草原原味的味道,不仅关乎农牧民的“钱袋子”,更关乎千家万户“舌尖上的安全”。日前,一场特殊的行政公益诉讼案件公开听证会在兴安盟检察分院举行。与以往不同,此次听证会不为“争议”只为“检阅”——检察机关将前期开展的畜牧业安全领域公益诉讼监督成果“整改答卷”公之于众,接受社会评议,旨在以司法之力打通畜牧业安全生产的堵点。

近年来,兴安盟加快推进现代畜牧业全产业链发展,但在养殖、检疫、运输、屠宰、无害化处理等环节,仍存在档案记录不全、检疫证件不规范等影响畜产品安全的“隐忧”。2024年11月初,兴安盟检察分

院公益诉讼检察部门在履职中敏锐捕捉线索,启动两级院“一体化”办案机制,组建专项公益诉讼团队深入草原牧场,屠宰车间、无害化处理场区……在对畜牧业生产全链条展开“地毯式”排查后,该院锁定4类14项突出问题,形成了一份沉甸甸的“问题清单”。在充分调查核实、厘清监管责任的基础上,今年3月,一份靶向精准的检察建议送达农牧行政主管部门,推动行政主管部门立即部署在全盟范围内开展畜禽养殖、检疫、屠宰及无害化处理环节的“大排查、大巡查、大整改”专项行动。

整改效果如何,群众是否受益?12月9日的听证会将成为检验成果的重耍平台。

听证会上,检察官详细介绍了案件情况,清晰展示了案件线索发现、调查取证全过程,以及畜牧业相关环节曾存在的风险隐患,阐明了公益诉讼监督的法律依据与核心关切。行政主管部门负责人直面问题,详细汇报了收到检察建议后采取的系列整改措施:从严格规范畜禽养殖档案制度,到强化畜产品质量抽检;从规范动物检疫出证流程,到压实屠宰企业主体责任;从完善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监

管机制,到探索建立全链条可追溯体系……一项项项实打实的举措,一组组对比鲜明的数据,彰显了整改的决心与力度。

“整改后档案规范率较之前提升至多少?”“全流程可追溯体系覆盖了哪些养殖主体?”“偏远牧区的检疫如何确保全覆盖?”“病死畜禽处理的后续监管如何长效化?”作为听证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益心为公”志愿者等围绕关键问题连续发问。相关部门逐一回应,数据详实,措施具体。

“检察机关聚焦民生痛点,监督有力度、有温度”……听证员们的意见中肯且满含期待,“希望整改不是‘一阵风’,而是动真格、见实效,真正让老百姓吃得放心。”



公开听证会现场。

经过充分讨论,听证员一致认为,整改措施精准有力、成效显著,不仅守住了食品安全底线,更现代畜牧业试验区建设筑牢了法治屏障,回应了群众对“吃得安心”的期盼。

据悉,兴安盟检察分院将持续聚焦现代畜牧业发展中的民生关切,与行政机关合力完善“畜牧业安全监管长效机制”,以更精准的法律监督、更公开的办案方式,守护好每一份“草原味道”的安全。



“问诊”安居工程

近日,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检察院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益心为公”志愿者及人民监督员,对违规使用公租房整改情况开展“回头看”,通过实地查看、现场验收和公开听证相结合的方式,对相关单位履职情况进行监督。

本报通讯员杨清越摄

视窗

洗耳池畔,建强“家门口的检察院”

(上接第一版)

在上级检察院的支持下,巢湖市检察院与当地农业农村局密切协作,并联合民政局、妇联等单位,帮助盛某及其家人顺利开设了一家福利彩票站点。随后又奔赴盛某的老家亳州市利辛县,走访当地县、镇、村三级机关,协调将其纳入返贫监测对象,提供系统保障。后续,巢湖市妇联、社区等又为盛某家庭生活、子女入学等给予救助。在检察机关与法院的积极推进下,盛某民事执行原案也有了进展——今年11月,邵某承诺分期每月还款2000元。

“司法救助只是第一步,向前多走一步,再多做一点,联动社会力量才能解决长远问题。”袁洋洋说。如今,“司法救助+社会救助”已成为该院办理类案的标准模式。今年9月,盛某国家司法救助案被最高检、农业农村部评为司法救助助力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典型案例。

从洗耳恭听到“洗耳‘公’听”

洗耳恭听,意为恭敬聆听他人讲话。

《巢县志》记载,古巢城东城门有一方池叫“洗耳池”。相传5000年前,巢父在池边牵牛饮水时,批评一代圣贤许由“浮游于世,贪求圣名”,许由自惭不已,立即用池中清水洗耳,拭目,表示愿听从巢父忠告。后人为颂扬许由知错就改的美德,便有了“洗耳恭听”这一成语。

2024年11月,应勇检察长在巢湖市洗耳池社区检察听证中心调研时指出:“洗耳听民声,俯首解民忧。检察官要走到群众家门口,检察工作要做到群众心坎上。”他还叮嘱说,要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化运用检察听证、听取意见等方式,把实质性化解矛盾纠纷与检察履职办案有机结合起来,奔着解决问题去,奔着实际效果去,真正解“法结”化“心结”,推动矛盾纠纷依法化解、及时化解、就地化解,努力营造安居乐业的和谐社会环境。

一年来,巢湖市检察院牢记叮嘱,将传统文化智慧融入现代社会治理,优化检察听证方式,把实质性化解矛盾纠纷与检察履职办案紧密结合,打

造出以“公开、公正、为民”为核心价值的“洗耳‘公’听”检察文化品牌,并深度融入检察业务。

唐某申请刑事立案监督案源自房主与租客之间的纠纷。唐某长期租住周某的房屋,因租金上涨问题,双方协商退租,但未就家具电器存放过渡期达成一致。多次催告后,周某破门进入,将唐某留下的家具、电器拆移至他处存放。唐某遂以物品被擅自向公安机关报案。公安机关调查后认为,周某没有占有、处分故意,私自搬走租客物品可能涉嫌民事违约、侵权,但不属刑法调整范围,物品损坏也未超出合理风险范围,建议通过协商或民事诉讼解决。唐某不服,随即开始申诉。

案件交由巢湖市检察院检察官魏张办理,多年的控申工作经验告诉他,唐某需要解开的不是“法结”而是“心结”。不过公安机关和检察机关已经多次释法说理,或许,“法律圈”的人不好使,该找“生活圈”的人来试试看了。

魏张组织唐某的律师、听证员、公安民警召开了听证会。听证会上,社区工作人员、人大代表等听证员从日常生活角度阐述“冤家宜解不宜结”的道理,劝说唐某放下心结,避免因小矛盾不断扩控告范围,陷入无尽纷争。唐某最终决定通过民事诉讼追偿损失,该案已于今年6月调解结案。

人民群众是基层社会治理的主体,他们不仅是检察机关化解矛盾的智慧来源,也是助力高质效办案、做实公正司法的“外援”。今年3月,家住巢湖市某村的杨某在村集体土地上种植树木,被本村村民发现并制止。冲突中,杨某多次将村民吴某推搡摔倒,致其骨折,经鉴定属轻伤二级。在案件侦查和审查起诉阶段,杨某均不认罪悔罪且拒绝对被害人赔偿,其律师以其系子女唯一抚养人,且杨某一家在村内长期逞凶霸道,存在一定社会危险性。

检察机关决定召开不公开听证会,邀请人民监督员、社区干部、办案民警、被害人吴某、杨某的辩护律师及其哥哥参加。听证会上,社区干部说,杨某子女长期由杨某的母亲照料,杨某并非唯一抚养人,且杨某一家在村内长期逞凶霸道,存在一定社会危险性。

检察机关决定召开不公开听证会,邀请人民监督员、社区干部、办案民警、被害人吴某、杨某的辩护律师及其哥哥参加。听证会上,社区干部说,杨某子女长期由杨某的母亲照料,杨某并非唯一抚养人,且杨某一家在村内长期逞凶霸道,存在一定社会危险性。综合听证意见,检察机关依法驳回杨某变更强制措施申请,继续对其羁押。今年10月17日,经巢湖市检察院提起

公诉,杨某被法院以故意伤害罪依法判处有期徒刑九个月。

据了解,2023年以来,巢湖市检察院对拟不起诉、公益诉讼、控告申诉等案件组织听证335场,其中79场在社区举行。今年11月,“洗耳‘公’听”检察文化品牌获评第五届全国检察机关十佳文化品牌。

“家门口的检察院”更要让群众感到“亲”

今年11月,应勇检察长在巢湖市检察院调研时指出,基层检察机关直面群众诉求、直面矛盾纠纷、直面风险隐患,处在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的“第一线”和“最前沿”。要紧紧围绕《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的建议》关于建设更高水平平安中国、法治中国的部署,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统筹发展和安全,更加有力维护国家安全、社会稳定、人民安宁。

作为接触群众最多、办案量最大的基层检察院,能否将工作做到群众心坎上,直接影响人民群众对检察工作的整体感受。

检察官李晓锦是一名有20余年办案经验的老检察官。今年上半年,她办理了一起盗窃案。某工厂负责收购原料的司机每次在过磅后,都会重新绕回厂区再取走一部分,持续较长时间才被发现。“我初步审查后,认为案件存在疑点——过磅处就在门卫室附近,犯罪嫌疑人频繁装货后折返,不合常理,且将货物搬上车的动作很明显,门卫不可能长时间未发现。我怀疑存在内外勾连的情况,案件定性可能要改为职务侵占。”李晓锦说。

以往考虑到往返现场调查的时间成本,检察官大多选择退回公安机关补充侦查,或请当事人来检察院询问。“请当事人来询问,言词真伪仍需核实,我决定直接去现场调查。”李晓锦多次前往工厂,查看现场方位,对照厂房监控视频,模拟盗窃路线与过程,发现盗窃位置确处于监控和视觉盲区,而门卫年龄较大,既无岗前培训,也无工作规范。

经过亲历性审查,李晓锦确认该案仅为一起盗窃案,长时间未被发现的主因在于工厂对相关岗位人员管

理、培训不到位,管理制度缺失,安全监控设施不完备。针对上述情况,巢湖市检察院制发《法律风险提示函》,从健全企业管理机制、规范废品出入库管理、出入证签发等方面提醒工厂,并开展两次法治宣讲,取得良好反响。

李晓锦的亲历性审查,带给当事人的是结果公正。而巢湖市检察院副检察长韦军办理的一起案例,则让记者深切感受到解决程序讼累对群众来说同样至关重要。

今年1月,在一次接访中,巢湖市某食品厂法定代表人陈某向检察机关提交了监督申请。原来,该厂将部分厂房租赁给一家预制菜加工企业使用,但该企业2023年就被其他债权人诉至法院。债权人申请对预制菜企业的生产设备进行保全,法院在查封时因设备较大,且未了解到该厂房系租赁使用,对厂房进行了整体查封。2024年,因预制菜加工企业长期拖欠房租,食品厂将其起诉至法院,要求解除租赁合同,支付租金、违约金,腾退厂房。然而法院执行时才发现,因设备被另案查封,厂房无法腾退。更为复杂的是,2024年10月,该预制菜加工企业进入破产清算程序,上述设备应当由资产管理人通过破产程序进行处置。

“这件事牵涉太多方面,我不知道找谁沟通,更不知道怎么沟通,我只想尽快拿回厂房,我们厂要发展,要开新生产线,实在等不及了!”该案由韦军亲自办理。接到线索后,他立即与陈某联系,了解他的诉求。

“按程序推进,厂房终将腾退,但过程复杂漫长,厂房仍将长期处于被占用状态。房租虽可作为共益债务优先受偿,但债务人债务过多,能否受偿、受偿多少无法保证。”韦军多次勘查现场,最终从减少设备长期搁置折旧损耗与陈某拿回厂房使用权属于同向而行这一角度,成功说服资产管理人同意对设备尽快拆除拍卖、腾退厂房。

在各方协作下,相关设备被及时拆除并顺利处置,被占用厂房于今年7月11日交付陈某。陈某随即对厂房进行装修并投入生产经营。

“建强建好老百姓‘家门口的检察院’,建的不只是地理意义上的‘近’,更是心理意义上的‘亲’;强的不仅是履

北京市检察院与市总工会携手发布典型案例
“协同共治”为劳动者权益撑起“保护伞”

本报北京12月18日电(记者谢文英) 从发现汽修行业从业人员职业伤害的保障盲区,到消除建筑工地食堂安全隐患,再到源头防范欠薪风险……今天,北京市检察院与市总工会以“检察公益诉讼护航劳动者权益”为主题,联合发布6件典型案例,展现了“协同共治”的显著成效。

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明确提出“加强劳动者权益保障,营造公平有序就业环境”。记者发现,此次发布的多个典型案例,聚焦了劳动安全防护和保障问题。大兴区检察院针对部分汽修企业存在岗位职业危害告知不实等问题,督促相关部门加强监管,推动38家企业开展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和职工健康检查。昌平区检察院关注到热敏纸双酚A含量超标问题后,协同该区总工会为8000余名劳动者配备防护用品。平谷区检察院发现部分建筑工地食堂环境卫生差,督促相关部门开展全面排查,并责令存在食品安全问题的建筑工地食堂整改,切实保障了建筑工人的饮食安全。

参会的北京市人大代表薛亚会表示,从典型案例中看到了“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在司法实践中得到深化,检察机关以刚性监督促推行政机关依法履职,纠正侵权违法行为,总工会发挥专业优势,在协调沟通等方面提供柔性支撑,这种“刚柔并济”的协同模式构建起了劳动者权益综合保护新格局。

断线22年的“风筝”回家了

襄阳樊城:“办案+帮扶”助言语障碍犯罪嫌疑人获新生

本报讯(记者戴小巍 通讯员李婷婷 张文哲) 近日,在河南省叶县的农家小院里,言语障碍者阿丰(化名)举着崭新的身份证,对着手机屏幕笑得分外灿烂。屏幕另一端,湖北省襄阳市樊城区检察院检察官高程长舒一口气。谁能想到,这个重获身份的中年人,一年前还是在外流浪22年、因盗窃入狱的“无名”犯罪嫌疑人。

2024年11月,樊城区某小区发生电动车盗窃案,犯罪嫌疑人阿丰很快被抓获。案件移送樊城区检察院审查批捕后,办案检察官高程发现,这名先天言语障碍的犯罪嫌疑人身份成谜:他既无法言语、不会读写,也没有身份证明。“既要查清事实,更要保障他的诉讼权利,可沟通就是第一道坎。”高程请来手语翻译,可阿丰没有系统学过手语,讯问一度陷入僵局。

不得已,高程尝试用“比画”的方式沟通——他指着电动车图片,模拟开锁动作。阿丰点头回应,同时做出“剪”的手势还原作案过程。经过近一个小时的特殊讯问,检察官终于固定了证据。案件事实虽然查清,但阿丰的身份仍是谜团。“如果他刑满释放后还要继续流浪,案子就不算真正办完。”高程说。

为了确认阿丰的身份,高程决定采集他的DNA信息与全国失踪人口库比对。DNA比对结果显示,阿丰与河南叶县某村居民的DNA高度重合,阿丰很可能就是该村多年前走失的阿迎。阿迎出生于1978年,24岁外出务工后走失,家人已寻找了22年。目前,他的父亲已带着遗憾离世,母亲仍时常念叨这个老爹。“过了这么多年,终于找到他了!”接到民警电话的家人又惊又喜。最终经DNA鉴定确认,阿丰就是阿迎,这只断线22年的“风筝”回家了。

“阿丰的经历虽然值得同情,但法律的底线不能逾越。”今年3月,樊城区检察院以涉嫌盗窃罪对阿丰提起公诉,同时考量其言语障碍、主动认罪认罚等情节,提出从轻量刑的建议。4月,法院以盗窃罪判处其有期徒刑六个月,罚金2000元。

案件宣判后,检察官仍放心不下:阿丰的户口已注销,无身份证件,今后如何融入社会?高程于是联系了阿丰家乡的派出所,协调恢复他的户籍。今年7月,阿丰终于拿到了身份证件。如今,阿丰一边打零工一边务农,生活已逐步回归了正轨。

(上接第一版)“部分施暴者曾收到过告诫书,但村委会、居委会却对此一无所知,基层自治组织无法掌握情况和开展救助。我们调取了辖区近三年的家庭暴力卷宗材料,发现有11名反复受家暴妇女的就诊记录中,竟无一家医疗机构主动上报家暴线索。”该院检察官刘帅说。

2024年3月,该院以行政公益诉讼立案,并召开听证会,邀请人大代表、妇联工作者及“益心为公”志愿者等参加。会后,检察机关向相关部门制发检察建议。检察建议发出后,辖区4家医疗机构均将强制报告制度纳入督导重点。后续调查显示,超九成的医护人员已熟知报告条款,告诫书送达率达100%,26名受害者因此获助。这起北京市首例激活“强制报告制度+家庭暴力告诫制度”的案件,也被最高检列为典型案例。

守护民生,在于细节。检察官的口袋里常备卷尺,成为丈量“文明”与“温度”的工具:公园无障碍厕位抓杆间距不达标,他们蹲地测量直至整改;景区人口缺少无障碍车位,他们协调划出最近位置。一次,某商场的盲道被广告牌占了,商场负责人不以为然:“一年也见不着俩盲人,折腾这干啥?”检察官指向门口挂拐的老说:“您看,这标尺量的不是尺寸,是让每一个人都能稳稳站在阳光下的温度。”截至目前,该院已推动整改无障碍设施问题120余处。

护“澜”:聚焦发扬与传承守护文化根脉

永定河“蓝”,不止于守护灯火阑珊中的万家温暖,更在于保护历史斑斓中的文脉流长。

2024年5月,门头沟区检察院检察官在履职中发现,作为北京传统戏曲种类之一的柏峪燕歌戏面临传承困境。经调查,柏峪燕歌戏仅剩3名区级非遗传承人,且年龄较大,戏曲传承还面临经费保障不足、视频影像资料留存不全等问题。

对此,门头沟区检察院依法向相关部门制发检察建议,促进强化对柏峪燕歌戏的保护和传承,并和属地镇政府进行磋商,要求协助该项工作。同年7月,30万元专项保护资金落地,倒塌的戏台得以重修,旧戏服获更新,老艺人的唱腔被录制保存、数字化归档,柏峪燕歌戏还被纳入长城旅游线路的体验项目。

“我们守护的不仅是一台戏,更是京西的文化生态。”滕杰对记者说。今年5月,在了解到灵水村秋粥节因无专项资金支持而停办、面临失传风险后,门头沟区检察院立即与负有监管职责的行政部门进行沟通,督促其履行监管职责,并会同相关部门充分挖掘秋粥节背后的文化内涵,为秋粥节长期传承提供内生动力。多方努力下,8月7日,第二十二届灵水村秋粥节盛大开幕,吸引游客近千人。

近年来,门头沟区检察院在非遗文化、乡村振兴等领域持续发力,先后办理行政公益诉讼案件40余件,制发检察建议25件。此外,该院还聚焦“京白梨”提供点对知识产权保护服务,助力京西文旅焕发新生机。

安“蓝”:创新机制编织守护网

永定河是北京的母亲河,但其流域治理长期面临跨区域难题。如果仅是就案办案,难以根治上下游、左右岸交织的治理顽疾。

“我们构建了‘府检联动强协同、跨域联动破壁垒、生态修复重实效’现代化治理体系,为母亲河安澜护航。”门头沟区检察院检察官郭红梅介绍,该院串联起跨省域的司法协作、跨部门的执法联动、跨领域的综合治理,编织成一张覆盖全流域的生态防护网。

截至目前,该院与京津冀、昌平、延庆等地检察机关签订共建协议,协同推进环首都西部生态带的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工作;创新“河长+检察长”“林长+检察长”机制,与水务、环保、园林等部门建立联席会议制度;针对永定河沿岸“垃圾偷倒、污水直排”乱象,推动整改污染点8处,累计清理建筑渣土15万余吨、拆除河道违建17万余平方米、恢复山林地近9000平方米,补植树木1800余棵,让永定河重现“水清岸绿、鱼跃鹭飞”的景象。

在社会治理方面,门头沟区检察院还积极搭建生态环境替代性修复平台,通过引导违法当事人公开道歉、异地补植、增殖放流等方式,实现生态修复与社会预防同步推进。

“永定河‘蓝’文化品牌不仅见证了京西山河文脉的法治守护之路,还将持续赋能区域高质量发展。”闫俊瑛表示,该院将持续深化四维履职体系,以法治之力守护永定河安澜与文化根脉传承,让“检察蓝”与京西山水人文在更多司法实践中交相辉映。